

今日金评

留住想象能力 造就拔尖人才

“拔尖创新人才”是近年来的高频词。11月12日,7位来自长三角区域的中小学名校长、名师,以及教育专家和学者,汇聚“拔尖创新人才培养”的主题论坛——“2023中国浙江·宁波人才科技周基础教育领域论坛暨名师面对面论坛”,畅所欲言。宁波艺术实验学校教育集团党总支书记陈伟忠认为,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奠基,义务教育阶段需要呵护好孩子的想象力和创造力。

(11月14日《现代金报》)

我们知道,任何拔尖和创新都是一种破旧立新,它是对权威观点、传统秩序的挑战,甚至是一种人无我有、充满癫狂的大胆想象。培养更多拔尖创新人才,就要充分挖掘其背后坚韧而汹涌的想象力。

但是,思维有一个重要特点。当人们在惯性区域停留时间过长,就会生出得过且过、不愿超越和突破的惰性因子,让“人无我有、人有我优”的创造性思维胎死腹中,无法达成拓展性思维。所以,只有允许孩子大胆想象,且想象的力量比较强大、比较威猛,突破惯性思维的束缚才有望看到创新的生机和可能性。

历数人类科技发展史,那些让人惊叹的发明创造,多奠基于看似荒诞的想象中,法拉第创造电,爱迪生发明电灯泡,在当时的人看来,都非常荒诞。但就是在这种逼仄的环境中,这些发明者始终高扬想象力,甚至将敢于想象拓展到无限自信的程度,最终让想象变成了现实,有力推动了科技和人类的发展。

中华民族是一个善于想象的民族,《西游记》里的“顺风耳”和“千里眼”,就是一证明。可是,在标准化答案一统江湖的教育背景下,那些所谓的富有新意的创造性萌芽和答案,因为不符合标准答案,在重大考评考核中往往会受到冷落。那些善于想象、思维敏捷的孩子,也会被学校和家长评价判定为“过于活跃”。在现实社会,那些锋芒毕露、善于想象的人,也往往会被判定为“人格不成熟”等。总之,我们口头上说,对想象力发展无比重视和期待,可是落实到现实,却总是知行不能合一,言行总是脱节。于是,就形成了这样的尴尬态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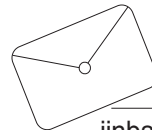
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,必须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,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。如何造就

拔尖创新人才?如何留住孩子们的想象力?我们不妨从以下方面,着手改进。

其一,不要拘囿于标准化答案,给另类思维和想象力思维留下足够的发展空间。在多元评价改革已成为重要教育发展趋势的当下,教育评价要及早将想象力评价、个性思维评价,纳入教育评价体系,让敢于想象的孩子,思维活跃的孩子,也能得到制度赏识、充分的发展空间、未来深造机会,为想象力发展奠定必要的制度根基,激励学生发展想象力。

其二,要将想象力发展纳入教育课程设置和教育培养目标。教育的最终目的是培养创新型人才,因此对想象力的发展只能加强,不能削弱;只能扩大,不能缩小。教师的教育引导和作业设置,不能一味将识记和背诵当作唯一重要的教育教学目标,也应该将敢于想象、思维活跃,纳入重要的教育目标,引导和培养孩子敢于想象的思维和人格。当想象力评价真正成为了教育评价的重要标准,当敢于想象的个性人才、冒尖者、怪诞者,真正得到了赏识,拔尖创新人才才会不断涌现。

雷泓霖



投稿邮箱

jinbaopinlun2012@126.com

热点追评

还孩子“课间10分钟”为何知易行难

这几天,笔者在食堂午餐时看到央视连着几天在报道“课间10分钟”的新闻,可见这一话题的热度。新闻是由部分地方中小学生的“课间被约束”的问题引起的。如何将“课间10分钟”还给孩子?记者近期采访调查发现,宁波许多学校正通过各种方式,让学生在“课间10分钟”走出教室,在阳光下尽情运动、嬉戏。

(11月15日《宁波日报》)

为什么要将“课间10分钟”还给孩子?道理谁都懂,问老师,问家长,都能说出一大堆道理,且没人表示反对。

但实际情形,却不是这么回事。为什么大家都明白还孩子“课间10分钟”的重要性,做起来却这么难?显性原因来自学校和老师,担心学生在课间10分钟出现安全事故,一些学校会在校纪校规中规定,“课间10分钟”不准在走廊教室嬉戏打闹,如有发现扣分处理;隐性的原因来自家长,一旦自家孩子在课间与同学因嬉戏打闹受伤,会找老师和学校讨说法,甚至对簿公堂。

我的一位校长朋友曾亲口对我说,有天,一位三年级学生在课间10分钟嬉戏时不慎打破了另一位同学的嘴唇,家长不依不饶,闹到法庭,她这个校长成了被告,几次三番出庭,牵扯了大量精力,不胜其烦。

现在,家长的维权意识特别强,孩子在校不出事还好,一旦出事,班主任和校长就要做好“吃不了兜着走”的心理准备。故此,很多学校本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原则,干脆将扣分办法用到“课间10分钟”,属乃无奈之举。

这终究不是办法。“课间被约束”既违背教育规律,又不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,必须纠正。与其消极“约束”,不如积极应对。对此,宁波已经找到了应对之道:首先是各区(县、市)教育部门统一思想,严格落实教育部有关规定,坚决纠正以“确保学生安全”为由把学生圈养起来;其次是指导学校科学实施安全管理和防范措施,加强室外场所设施排查和人员值守;再就是加强学生安全常识教育,把安全事故风险降到最低程度;最后要求学校加强与家长的协作,争取家长的理解和社会的支持,切实把“课间10分钟”还给中小学生,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。

王学进

不吐不快

职校不是“包工头”

近日,知名打假人王海发帖称,江西新能源科技职业学院克扣学生实习报酬,部分校领导从中牟取巨额收入;一个涉及金额数千万元的账本中,记录了人力资源机构转账给学校多名领导的明细和分配比例。相关部门已经介入调查此事。

(11月14日光明网)

在公开的账本中,一张上面写着“总价19.5元/小时,学生15元/小时,学校4元/小时,本人0.5元/小时”,费用合计114206元,其中记账人所得14274元。按照这一分配比例,学生劳动报酬的23%都要被学校和老师拿走。这起举报是由于“前夫反腐”才得以暴露,如果不是这样,这一事件能否顺利曝光还犹未可知,读来令人唏嘘。

更令人气愤的是,面对这样的问题,当事学校相关人员以一句“当事人已离职”轻飘飘带过,俨然没有认识到此事的危害性。

众所周知,职业学校禁止克扣学生实习报酬,国家是有明确规定。之所以这样规定,道理很简单,职业学校说到底就是教学机构,不是包工头,也不是人力中介,不能把学生实习做成生意。而职校组织介绍和输送学生进工厂实习,说到底是一种特殊教学行为,如果职校收取



漫画 严勇杰

或者克扣学生实习报酬,则涉嫌乱收费。职校把实习当生意,很难保障实习不变质为廉价劳动力,进而也就很难坚持把学生利益放在首位。

近些年来通过各方努力,我们的职业教育有了较大的发展进步,补短板成效显著。但客观而言,这离国家的规划和社会的期待还是有一定距离。这其中,原因众多,但把职校实习搞成给学校

和教师“创收”,让职校声誉一再受损,无疑是比较突出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欲强人者必先自强,欲信人者必先自信。此事警示我们,作为职校,必须把职校当“包工头”现象切实提升到损害职业教育健康发展的高度予以抵制,教育行政部门,也必须把这一现象放在同样的高度严肃看待和查究。

余明辉